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6-050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 处罚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以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鉴于公司拟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或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4 日